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6-031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部分审理中，部分已判决或已裁定，部分执行中。
- 上市公司（含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申请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
- 涉案金额：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山欧派”）及子公司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涉案金额约11,057.78万元（不含近12个月已公告的诉讼、仲裁），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0%。以上案件均未达到单个案件披露标准。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部分案件尚在审理中，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对公司及子公司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涉案金额约11,057.78万元（不含近12个月已公告的诉讼、仲裁），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0%。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为8,208.55万元，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为2,845.85万元，作为第三人涉及的诉讼金额为3.37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现将有关案件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诉讼及仲裁事项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的诉讼、仲裁案件合计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11,057.78万元。

最近一笔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金额：万元）：

当事人		案由	诉讼请求	立案时间	涉案金额	受理法院
原告	被告					
江山欧派	被告1：绿地集团三亚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2：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货款355941.47元；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逾期违约金(以288144.4元为基数，自2020年11月28日起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以67797.07元为基数，自2020年2月17日起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上述款项均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50%计算，暂计至2025年6月19日，为108533.27元)； 3、被告二对被告一上述第1、2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6/4/1	46.45	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

二、已披露诉讼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4月1日，前期已公告案件无进展。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截至2026年4月1日，由于部分案件尚在审理中，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会积极做好诉讼相关工作，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6年4月1日，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备查文件

- （一）民事起诉状、仲裁申请书、上诉状；
- （二）受理案件通知书、应诉通知书；
- （三）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仲裁裁决书；
- （四）申请执行书、执行和解协议、执行裁定书；
- （五）调解协议、调解书。

特此公告。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